

僑務委員會補助國內各大學校院開設僑務課程作業要點附件二修正規定

僑務委員會補助國內各大學校院開設僑務專題講座 申請表

※申請單位是否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稱之本會公職人員關係人：

否。

是，應於申請時填寫「身分關係揭露表(事前揭露)」，併同申請文件送本會；如未揭露者，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處罰。(關係人認定與「身分關係揭露表(事前揭露)」請至本會官網「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身分關係揭露專區」查詢及下載填列。)

課程名稱：

專題名稱	時間	演講者/ 主持人 姓名	現職	專業領域	學經歷	與講授專題相關之論著